

证券代码：870754

证券简称：羽实箫恩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北京羽实箫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3月30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夏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209,129股，占公司股本的52.0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胡建珍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424,989股，占公司股本的14.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谭扬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64,995股，占公司股本的6.6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沈艳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40,797股，占公司股本的4.4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董彦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的正常换届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治理、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北京羽实箫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羽实箫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